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8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大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洋投资”）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大洋投资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一年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江苏大洋投资有限公司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为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文件精神，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大洋投资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一年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600 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筹取得。

三、**其他事项说明**

- 1、大洋投资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
- 3、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9日